

证券代码：海星股份

证券简称：603115

公告编号：2022-002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级“绿色工厂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节函〔2022〕7 号），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星股份”）被认定为国家级“绿色工厂”。

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绿色制造名单评选，旨在贯彻落实《“十四五”工业绿色发展规划》，强化绿色制造标杆引领，加快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。

本次评定的结果是对海星股份坚持走绿色、低碳、可持续发展道路的充分肯定与鼓励。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，匹配有与生产能力配套的环保和安全设施，以技术创新、流程管理等手段，降低生产和运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，提高资源的利用率，主要生产设备单位能耗产值达到行业领先水平。

公司将发挥绿色工厂的示范作用，提升企业绿色制造发展水平，持续推动行业绿色转型升级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5 日